



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
印刷、发行项目

磋商文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NJZ-2026-Z015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10 日

特 别 提 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善意地提醒您注意！

- 1、请您仔细地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 2、请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3、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 4、请您明确标记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
- 5、请您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地点，准时到会议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会议，避免迟误。
- 6、请您不要忘记随身携带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和证书。
- 7、请您到达开标大会地点后及时到签到处签字登记。
- 8、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放弃本次投标，请以书面形式发出弃标函。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一、总则	6
二、磋商文件	7
三、磋商要求	8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10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11
六、推荐成交供应商	15
七、签订合同	16
八、其他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18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2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8-21 14: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NJZ-2026-Z015

项目名称：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	其他服务	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320,000.00

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次年 12 月 1 日前完成合同任务。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0 日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

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

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相关政策：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9）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 号）；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17)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1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西安市新城广场省政府大院内

联系方式：029-6391793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力 程钰 崔斌 马子啸 鲁方方 胡荣 左建强 孙博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1.1 采购人：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
-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资格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做备查用，其中第 2、6、7、8 项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附纸质原件，正本中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资格审查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截止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一个小时内。

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截图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4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任何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编写磋商响应文件及参加本次磋商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若有澄清要求，应在政府采购法定时限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根据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6.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并作为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以酌情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6.4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采购单位。

三、磋商要求

7. 磋商保证金

7.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8.2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磋商文件“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双面打印，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磋商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8.3 供应商应递交 **1 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 **2 份**副本及 **1 份**电子版本(PDF 版)。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指定的页面落款处签字和加盖公章。磋商响应文件

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8.5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8.6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7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应密封递交。

8.8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标记要求：

(1) 密封：加封条密封，密封条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标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等内容。

8.9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8.10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文件。

9.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磋商开始后九十天（90 天）内有效（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服务合同有效期一致）。

10. 磋商报价

10.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磋商文件第五章提供的磋商报价表格式提供磋商报价。

10.2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载明的所有采购需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采购需求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磋商拟提供的采购标的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0.3 磋商报价：磋商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列采购需求及相关所有配套项目的报价总和。

10.4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10.5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10.6 招标采购单位要求供应商按磋商分项报价表标明拟提供的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只是为了方便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招标采购单位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0.7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0.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详见“18.4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10.9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10.10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1. 供应商资格审查

11.1 磋商大会结束后，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12. 组建磋商小组

1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组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磋商小组。

13. 磋商小组职能：

13.1 审查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13.2 审查所有供应商递交的报价；

13.3 根据审查情况，决定磋商具体内容；

13.4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给予所有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3.5 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6 磋商小组及时将实质性变动内容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3.7 对磋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

13.8 推荐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13.9 根据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并推荐磋商成交供应商。

13.10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审，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糊不清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递交。

13.11 经报请招标采购人同意后有权对采购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解释；有权决

定和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采购人的国家秘密及正式公布前的磋商结果及过程保密。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14. 磋商程序

14.1 详细磋商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大会。磋商大会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授权代表 1 人)。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磋商地点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2) 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3) 磋商小组审查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4) 磋商小组集中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单一进行磋商。

(5)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磋商文件变动内容及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或承诺说明），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如果有）

(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 磋商小组各成员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独立评分。

(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推荐磋商成交候选单位。

14.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符合性审查）。

(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2)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磋商报价高于磋商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

(4) 不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中“商务要求”的；

(5) 最后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除外）；

(6) 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文件条款的。

14.3 评审和比较

14.3.1 价格扣除：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

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执行）；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执行）。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未按要求提供上述声明或证明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4.3.2 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按下述“评分细则”综合评分。

评分细则如下：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客观/主观
磋商报价	评分方法： $P=10 \times P_{\min} / P_n$ 其中： $P_{\min}$ ：合格供应商最后报价中的最低价。 P_n ：第 n 个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	客观
技术评审	采购内容规格响应	供应商提供的杂志封面、内芯的纸张克重、印刷方式、成品尺寸、页码数量等 4 项规格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采购内容规格”要求的得 6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1.5 分，扣完为止。	6	客观
	制作要求响应	供应商对内容采集、重大选题备案制度、三审三校制度、封面设计（每期不少于 3 种样式）、排版配图（图片分辨率 $\geq 300\text{dpi}$ 、图序图题）等 6 项内容完全满足“制作要求”的得 9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1.5 分，扣完为止。	9	客观
	服务要求响应	供应商对监管审定、印刷装订、配送服务、售后服务、其他要求等 5 项内容完全满足“服务要求”的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客观
	质量标准响应	供应商对采编内容导向、编校差错率（不超过万分之一）、印刷质量（字迹清晰、颜色均匀、彩色还原性好等）、装订质量（页码无错漏、胶质均匀等）等 4 项内容完全满足“质量标准”的得 6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1.5 分，扣完为止。	6	客观
	项目理解与策划思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需参考“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对项目整	3	主观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客观/ 主观
	路	体充分理解，并提供详尽的策划思路。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策划思路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策划思路清晰、全面； 3. 针对性：策划思路能够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含：①杂志选题策划方案；②杂志内容采编方案；③杂志视觉设计方案；④杂志装帧印刷方案；⑤杂志配送服务方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杂志选题策划方案：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②杂志内容采编方案：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③杂志视觉设计方案：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④杂志装帧印刷方案：完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⑤杂志配送服务方案：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15	主观
	进度计划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制作进度计划方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	3	主观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客观/ 主观
		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质量保证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实质量保证方案，包含：①采编内容质量保证；②排版设计质量保证；③印刷装订质量保证。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采编内容质量保证：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②排版设计质量保证：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③印刷装订质量保证：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9	主观
	售后服务及应急预案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及应急预案，包含：①售后服务；②应急预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应急预案，有详细描述； 2. 真实性：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措施； 3. 针对性：方案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售后服务：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②应急预案：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6	主观
履约能力	企业情况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期刊出版许可证》得 3 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得 3 分。	6	客观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客观/主观
	团队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 根据采购需求，制定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数量及人员专业及职责分工配置。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紧扣“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完全满足每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有瑕疵得 0.5 分，有缺陷得 0 分，满分 3 分。 说明：瑕疵是指存在不完全满足评审标准，但项目仍可实施。缺陷是指为不满足评审标准，严重影响项目实施。	3	主观
	人员资质	1.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采编人员中：具有出版专业高级职称者，每人得 2 分，具有出版专业中级职称者，每人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 2.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采编人员中，具有新闻记者证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9	客观
	业绩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一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关键内容页、签订日期页），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	10	客观

六、推荐成交供应商

15. 推荐办法

15.1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原则：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1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15.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对成交结果的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

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6. 签订合同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组织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七（7）个日历日内，向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伍仟元（5000.00），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交纳。

服务费交纳账户：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账号：78580188000058925

银行行号：303791000136

财务电话：029-88224928

17.2 成交供应商应在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2 个月内领取服务费发票，逾期不再办理。

八、其他

18. 特殊情况处理

18.1 若本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由采购人决定是否继续进行磋商或按其他方式采购。

18.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18.3 拒绝商业贿赂

18.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

相应的《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18.3.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原件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18.4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第三章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规格

1. 杂志封面设计制版每期 4 个页码，采用 250 克（±5%）铜版纸，正反面 4 色印刷，单面覆亚膜，成品尺寸 $\geq 210\text{mm} \times 285\text{mm}$ ，4P $\times$ 2300 册；

2. 杂志内芯每期 40 个页码，采用 157 克（±5%）铜版纸，正反面 4 色印刷，成品尺寸 210mm $\times$ 285mm（尺寸偏差不超过 $\pm 1\text{mm}$ ），40P $\times$ 2300 册；

3. 杂志成品采用锁线胶钉。

4. 2026 年度《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包括设计、排版、印刷、装订、物流配送等全部环节。共计印制 2026 年《陕西残疾人》刊物 23030 本，其中全年发刊 10 期每期 2300 本，年终合订 30 本，并由供应商将杂志邮寄省残工委成员单位、全州市县（区）残联及外省残联等 229 家单位和服务对象。

二、制作要求

1. 内容采集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管理条例》《期刊出版管理规定》《报纸期刊质量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

2. 内容采集需建立重大选题备案制度；

3. 编校过程建立三审三校制度；

4. 根据内容确定封面设计，包含字体、字号、颜色、配图等，每期不少于 3 种样式；

5. 根据文章内容排版、配图，图片分辨率 $\geq 300\text{ dpi}$ ，配图符合版权要求，体现积极正能量，每幅图具有图序图题；

6. 其他要求：供应商负责内容采编、设计、排版、印刷、装订、物流配送、超额损耗全部环节。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都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再承担相关其他费用。

三、服务要求

1. 监管审定

（1）供应商关于采购内容的选题方案经采购人审定后方可组稿。

(2) 编写的文字内容经采购人审定后方可编校;

(3) 采购内容使用纸张、印刷效果需经采购人审定样品后方可批量印刷。

2. 印刷装订

(1) 印刷装订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及规定。

(2) 供应商应选择具备合法印刷资质的印刷企业, 并与其明确印制质量标准 and 交付期限。

3. 配送服务

供应商应提供运输服务, 应根据采购商提供的单位与服务对象, 建立发行台账, 并组织物流发货。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均含在总报价内。

4. 售后服务

(1) 供应商应确定一名领导主管售后服务工作, 配备有经验的专职人员具体负责售后服务工作, 公开联系人职务和联系方式。

(2) 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内。

(3) 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退、换、补齐等服务。

5. 其他要求

(1) 出版管理费用包含在总报价内。

(2) 印刷质量不低于《陕西残疾人》杂志已出版的同类杂志质量。

四、质量标准

1. 采编内容导向正确、架构合理、层次分明、内容完整。

2. 编校差错以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为依据, 差错率不得超过万分之一。

3. 印刷: 字迹清晰, 颜色均匀适度, 书页无墨点, 无缺字; 纸质色泽一致, 纸张平整光洁; 彩色还原性好、套印准确, 着墨均匀。

4. 装订: 页码装订无错漏、颠倒、漏页; 装订精细, 胶质涂抹均匀适度, 符合装订标准; 成品包装, 整本无破损。

五、商务要求

1. 承接机构完成任务时限要求

承接机构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次年 12 月 1 日前完成合同任务。

2. 交付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3. 验收

(1) 供应商关于采购内容的设计排版方案经采购人审定后方可组稿。

(2) 编写的文字内容经采购人审定后方可编校。

(3) 采购内容使用纸张、印刷效果需经采购人审定样书、样册、样品后方可批量印刷。

4. 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在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付款前，中标人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招标人，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成交人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协议义务。

5. 违约责任

(1)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服务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服务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服务方）：

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达成一致意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双方意思真实表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此外，采购/招标文件、响应/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采购/招标文件、响应/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

双方如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一、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2：服务内容

2.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天内。

（2）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年 月 日。

3. 服务实施地点：

4. 其他：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为：

（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2. 服务费用分项价格：详见附件 1：服务费用分项明细

本合同总金额包含完成合同服务内容所必需的人员、设备、材料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劳务费、差旅费、设备使用费、材料费、折旧费、运输费、保险费、税费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对于据实结算的服务采购，必须列明服务单项报价，最终实际结算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服

务费用总金额。

2. 付款方式:

本合同按以下第 () 种方式支付:

(1) 一次性付款:

乙方按约履行完毕后且甲方按照本合同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验收合格后, 由乙方开具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

(2) 分期支付: (以下三种方式选一种填写, 未选的空白处划“/”):

①按____(年/季度/月)支付等额的服务费。每____(年/季度/月)服务完毕,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开具应由甲方支付相应金额的发票申请甲方付款。

②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 由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 申请甲方支付____元(或服务费总额的____%); 在完成服务或交付服务成果并经验收合格后, 由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 申请甲方支付____元(或服务费总额的____%)。

③按本合同项下的项目进度支付(应根据项目特点具体约定):

_____。

(3) 其他支付方式(须注明依据, 且符合省局财务相关规定):

_____。

三、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 号:

发票类型:

四、服务质量

1. 乙方按照本合同前款所述的服务时间、地点、内容、数量和质量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在服务期限内,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数

量、质量等标准，应当及时更换、补齐或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至本合同要求的标准。

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场地、设施或材料等条件完成服务内容。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合同服务项目质量标准要求及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不一致的，按照较高的标准执行，并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3. 乙方应具有提供本合同所载服务应当具有的各项资质及专业技术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相关的规章制度，文明操作，安全服务；由于乙方的管理失误或乙方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

4. 如果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中，未尽安全义务，有可能出现伤害自身或威胁到他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情况，甲方以及相关工作人员有权立即要求中止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应确保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甲方或第三方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利的情况，保证甲方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

6. 服务期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提供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从履约保证金扣除，超出履约保证金部分或未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照实际费用补齐。

五、验收方式及标准

1. 乙方提供服务结束后 天内乙方可向甲方项目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交付服务成果资料，甲方与乙方以合同文本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出具验收报告。

2. 服务验收标准：详见附件 3：服务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以本合同有关约定和采购文件（如有）、响应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数量、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正不符合要求的服务。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售后服务等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服务进行验收，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服务事项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八、知识产权保护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服务事项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九、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

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十、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若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按照合同总额 10% 支付违约金，乙方就甲方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提供服务。

所供服务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

不能按合同履行。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服务，经甲方要求 24 小时内无响应，或 48 小时内不能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的，或者经甲方催促后仍不能整改或提供服务不达标的。

4. 乙方对所供服务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 0.5 % 支付违约金。

5.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外围配套等工作。

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意一方未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经守约方催告后仍未履行的，守约方可于催告期满后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应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7.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0 % 的违约金。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相关数据及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长期。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十二、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四、其他

1.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标（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响应）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合同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书包含的附件

附件 1：服务费用分项明细、附件 2：服务内容、附件 3：服务验收标准

十六、合同签订：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为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性别：

乙方所在区：XXXX 省 XXXX 市 XXXX 区

乙方详细地址：

乙方性质：☐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

乙方特殊性质：☐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企业 ☐其他

乙方收款账户开户行：

收款账户账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本章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SNJZ-2026-Z015

2026 年《陕西残疾人》 杂志印刷、发行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1. 磋商响应函（格式）

磋 商 响 应 函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SNJZ-2026-Z015），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已详细审阅并同意合同条款中的所有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日起个日历日（若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 若我方获得成交资格，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供应商代表签字：

电话：

手机：

年 月 日

2. 首次报价表（格式）

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SNJZ-2026-Z015

标的名称	磋商报价（元）
2026 年《陕西残疾人》杂志印刷、发行项目	¥:
	(大 写)

注：本表价格应按总价填写。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_____

4. 采购需求与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采购需求与技术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SNJZ-2026-Z015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 服务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第三章 采购需求与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

5. 资格证明文件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5-3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5-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5-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5-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公 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	---------

5-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声 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6. 技术评审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无效）

注：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评分细则相关要求自行提供所需证明材料。

7. 商务评审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无效）

注：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评分细则相关要求自行提供所需证明材料。

8.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